

证券代码：002457

证券简称：青龙管业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Ningxia Qinglong Pipes Industry Group Co., Ltd.

（宁夏回族自治区青铜峡市河西）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二〇二三年四月

公司声明

1、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本预案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同意审核意见以及中国证监会作出的予以注册决定。

重要提示

1、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00 万元（含 40,0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2、关联方是否参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给予公司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权，原股东有权放弃优先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的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目录

公司声明	1
重要提示	2
释义	5
一、本次发行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7
二、本次发行概况	7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7
（二）发行规模	7
（三）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7
（四）债券期限	7
（五）债券利率	7
（六）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8
（七）转股期限	9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9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10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11
（十一）赎回条款	11
（十二）回售条款	12
（十三）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13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13
（十五）向公司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13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4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15
（十八）募集资金存放账户	16
（十九）担保事项	16
（二十）构成可转债违约的情形、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以及可转债发生违约后的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解决机制	16

(二十一) 评级事项	17
(二十二)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17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7
(一) 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7
(二) 报告期内财务报表	18
(三)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31
(四) 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32
(五) 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33
四、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36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37
(一) 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37
(二) 2023 年-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	40
(三) 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42

释义

在本预案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本公司、股份公司、公司、青龙管业	指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发行、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指	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 4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事项
可转债	指	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发行方案	指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
募集说明书	指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转股	指	债券持有人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照约定的价格和程序转换为发行人股票的过程
转股期	指	债券持有人可以将发行人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发行人股票的起始日至结束日
转股价格	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发行人股票时，债券持有人需支付的每股价格
债券持有人	指	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投资人
股东大会	指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公司章程》	指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案、本预案	指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

注：1、本预案所引用的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无特殊说明，指合并报表口径的财务数据和根据该财务数据计算的财务指标。

2、预案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之和如存在尾数上的差异，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一、本次发行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的实际情况逐项自查,认为公司各项条件满足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条件。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本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二) 发行规模

结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含 40,000 万元),具体发行规模由股东大会授权的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四) 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五) 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

率水平，由股东大会授权的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六）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已转换或已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七）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八）转股价格的确定及其调整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且不得向上修正。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的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

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九）转股价格向下修正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和暂停转股期间等有关信息。从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十）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一）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股东大会授权的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 \times i \times t / 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十二) 回售条款

1、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 时,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 (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 则上述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 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 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重大变化，且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权利。在上述情形下，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在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第十一条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十三）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均参与当期利润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四）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的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十五）向公司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给予公司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权，原股东有权放弃优先配售权。具体优先配售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的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原 A 股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和原 A 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余额由承销商包销。具体发行方式由股东大会授权的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在发行前协商确定。

（十六）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2) 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 3) 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可转债转为公司股份；
- 4) 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可转债；
- 6) 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7) 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可转债本息；
- 8)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 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2) 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 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4) 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形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公司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3）公司发生减资（因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或公司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申请破产；
- （4）拟变更、解聘本次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

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5）担保人（如有）、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6）拟修订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7）公司董事会、债券受托管理人、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的其他情形；

（8）公司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公司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9）公司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10）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11）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含 4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
1	年产 70Km PCCP 管材生产项目	25,882.54	22,000.00
2	年产 7 万吨防腐钢管生产项目	24,588.79	18,000.00
合计		50,471.33	40,000.0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要，公司将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十八）募集资金存放账户

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必须存放于公司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信息。

（十九）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二十）构成可转债违约的情形、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以及可转债发生违约后的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解决机制

1、构成可转债违约的情形

- （1）各期债券到期未能偿付应付本金；
- （2）未能偿付各期债券的到期利息；
- （3）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其他任何承诺，且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持有各期债券本金总额 25%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种违约情形持续三十个连续工作日；
- （4）发行人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 （5）在各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其他因发行人自身违约和/或违规行为而对各期债券本息偿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2、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预计违约事项可能发生时，债券受托管理人有权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或者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及时报告全体债券持有人，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及相关证券交易所。

债券受托管理人依据前项采取维护债券持有人权益的相关措施时，发行人应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要求追加担保，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并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其他偿

债保障措施。

如果发生《受托管理协议》约定的违约事件且一直持续，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指示，采取任何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并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决定，对发行人提起诉讼/仲裁）回收债券本金和利息，或强制发行人履行《受托管理协议》或各期债券项下的义务。

3、可转债发生违约后的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解决机制

本期债券发行适用于中国法律并依其解释。

本期债券发行和存续期间所产生的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争议各方有权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规定向有管辖权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当产生任何争议及任何争议正按前条约定进行解决时，除争议事项外，各方有权继续行使本期债券发行及存续期的其他权利，并应履行其他义务。

（二十一）评级事项

资信评级机构将为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出具资信评级报告。

（二十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三、财务会计信息和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报告号为 XYZH/2021YCAA10240、XYZH/2022YCAA10177、XYZH/2023YCAA1B0031 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 报告期内财务报表**1、合并财务报表****(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90,387,156.52	341,520,978.50	506,761,446.50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500,000.00	107,000,000.00	234,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941,350.00	-	-
应收票据	21,770,329.43	61,279,841.29	50,475,677.15
应收账款	1,544,429,280.96	1,324,190,392.48	967,214,035.69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170,793,748.82	80,626,862.11	46,362,464.73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76,839,175.54	100,394,453.53	61,924,601.76
其中：应收利息	2,694,461.43	2,818,618.84	3,102,458.29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590,198,585.69	742,958,064.04	693,559,738.13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70,240,856.30	125,083,278.63	111,558,183.66
流动资产合计	3,087,100,483.26	2,883,053,870.58	2,438,090,147.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067,241.37	42,491,114.51	57,846,838.69
债权投资	-	11,519,304.88	31,653,143.73
其他债权投资	-	-	-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长期应收款	1,022,648.53	1,997,527.97	2,926,869.67
长期股权投资	8,383,927.74	15,676,250.57	14,657,422.9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9,389,515.24	132,320,469.88	159,223,598.61
投资性房地产	68,805,012.58	87,225,646.21	92,143,018.58
固定资产	462,413,094.37	519,205,264.59	487,156,093.97
在建工程	83,852,464.20	33,961,143.34	70,266,058.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1,314,761.60	-	-
无形资产	138,451,386.32	149,830,560.80	163,518,373.86
开发支出	587,264.14	-	-
商誉	89,466,741.71	89,466,741.71	89,466,741.71
长期待摊费用	631,839.93	3,546,905.91	3,223,606.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214,493.28	47,231,663.38	45,140,016.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8,600,391.01	1,134,472,593.75	1,217,221,783.60
资产总计	4,165,700,874.27	4,017,526,464.33	3,655,311,931.2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23,354,185.37	493,833,974.66	260,256,4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71,416,882.90	81,475,000.00	18,580,000.00
应付账款	415,011,876.80	408,976,133.66	386,955,902.19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152,780,886.51	181,812,260.09	356,470,293.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90,986,812.77	97,299,038.65	82,200,231.29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应交税费	108,847,778.86	75,600,590.29	80,918,679.20
其他应付款	153,467,823.95	218,297,254.71	154,407,919.00
其中：应付利息	-	6,785,917.84	7,103,649.02
应付股利	2,940,320.98	3,084,437.50	807,2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41,440.86	46,071,542.93	18,786,894.05
其他流动负债	36,361,082.05	29,189,718.42	
流动负债合计	1,567,768,770.07	1,632,555,513.41	1,358,576,319.4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847,802.83	-	-
长期应付款	-	-	7,300,114.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1,794,700.00	1,794,700.00	-
递延收益	27,599,339.66	27,461,339.66	29,466,189.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454,677.23	23,594,566.33	25,028,440.6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696,519.72	52,850,605.99	91,794,744.81
负债合计	1,648,465,289.79	1,685,406,119.40	1,450,371,064.2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4,992,000.00	334,992,000.00	334,992,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837,666,555.83	820,764,997.70	805,478,213.06
减：库存股	11,077,650.68	11,077,650.68	-
其他综合收益	811,589.30	11,441.80	11,441.80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专项储备	2,740,718.82	-	-
盈余公积	164,138,392.60	129,079,140.30	121,973,740.37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982,722,704.23	909,592,250.00	834,875,930.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311,994,310.10	2,183,362,179.12	2,097,331,326.15
少数股东权益	205,241,274.38	148,758,165.81	107,609,540.7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17,235,584.48	2,332,120,344.93	2,204,940,866.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65,700,874.27	4,017,526,464.33	3,655,311,931.22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74,035,093.53	2,437,179,257.87	2,064,172,097.32
其中：营业收入	2,572,230,249.77	2,434,708,963.48	2,060,858,536.71
利息收入	1,804,843.76	2,470,294.39	3,313,560.61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2,356,469,428.00	2,219,238,149.92	1,877,793,511.45
其中：营业成本	1,862,469,180.68	1,792,659,599.95	1,523,049,634.11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税金及附加	29,539,332.37	27,189,573.69	24,040,104.43
销售费用	134,420,372.84	102,711,316.96	74,022,876.37
管理费用	226,256,231.03	193,581,807.43	196,487,855.60
研发费用	83,902,996.63	78,737,804.14	58,901,265.10
财务费用	19,881,314.45	24,358,047.75	1,291,775.84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其中：利息费用	23,558,645.24	25,120,989.50	2,356,599.30
利息收入	4,486,732.56	2,767,464.07	2,422,901.25
加：其他收益	16,985,858.44	10,216,440.46	15,400,308.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144,876.21	9,028,034.66	41,529,078.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46,000.00	-14,405,300.00	-3,576,067.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766,111.16	-53,132,299.43	25,804,609.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072,094.29	-1,302,924.38	-165,964.4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127,206.82	14,601,720.67	-295,545.6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6,839,401.55	182,946,779.93	213,465,786.40
加：营业外收入	56,102.53	2,218,620.81	28,966.34
减：营业外支出	1,805,038.76	5,673,757.88	10,329,648.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5,090,465.32	179,491,642.86	203,165,104.66
减：所得税费用	13,179,295.59	23,914,158.84	26,434,504.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1,911,169.73	155,577,484.02	176,730,599.9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1,911,169.73	155,577,484.02	176,730,599.9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217,330.53	143,037,754.68	167,466,010.77
2. 少数股东损益	23,693,839.20	12,539,729.34	9,264,589.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0,147.50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0,147.50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 其他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0, 147. 50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00, 147. 50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 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2, 711, 317. 23	155, 577, 484. 02	176, 730, 599. 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9, 017, 478. 03	143, 037, 754. 68	167, 466, 010. 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 693, 839. 20	12, 539, 729. 34	9, 264, 589. 1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 50	0. 43	0. 5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 50	0. 43	0. 50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55, 228, 915. 60	2, 091, 676, 108. 78	2, 140, 163, 660. 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 060, 162. 10	1, 535, 984. 46	1, 895, 285. 2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55,538.93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282,017.42	48,988,603.49	37,726,42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48,226,634.05	2,142,200,696.73	2,179,785,372.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09,205,550.28	1,680,255,712.77	1,482,191,026.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317,948.19	-15,868,575.77	-5,339,021.43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1,529,775.58	283,888,205.00	272,542,940.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6,636,292.51	160,187,703.63	164,510,764.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3,211,273.17	169,700,944.92	165,369,861.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1,900,839.73	2,278,163,990.55	2,079,275,57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325,794.32	-135,963,293.82	100,509,801.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7,718,897.08	35,816,635.52	108,133,775.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726,378.65	8,429,816.22	36,111,730.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610,855.47	801,513.3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37,78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746,861.00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8,056,131.20	72,794,826.04	222,025,506.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479,226.15	70,928,820.39	149,306,415.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1,730,685.50	114,099,092.90	29,163,802.91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246,861.00	1,799,281.09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1,456,772.65	186,827,194.38	178,470,217.9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400,641.45	114,032,368.34	43,555,288.40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605,000.00	49,084,806.00	23,906,85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605,000.00	49,084,806.00	8,867,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65,371,701.41	790,466,634.31	353,206,4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4,345,784.16	12,39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5,976,701.41	853,897,224.47	389,503,25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22,359,031.57	636,353,679.88	472,9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8,141,621.85	84,537,883.74	61,451,495.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821,778.89	5,448,743.11	3,571,37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02,750.64	38,128,810.38	20,681,507.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8,103,404.06	759,020,374.00	555,083,003.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26,702.65	94,876,850.47	165,579,753.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98,450.22	155,118,811.69	-21,514,663.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035,643.09	470,154,454.78	491,669,118.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834,093.31	315,035,643.09	470,154,454.78

2、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4,618,301.71	213,593,982.99	317,749,663.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234,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941,350.00	-	-
应收票据	13,513,046.14	46,309,495.04	35,088,694.31
应收账款	712,629,512.70	991,602,236.72	716,930,648.61
应收款项融资	-	-	-
预付款项	331,612,091.89	308,141,631.07	151,421,674.09
其他应收款	297,121,773.72	176,448,302.62	299,648,333.44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27,123,543.92	20,963,246.92	7,977,493.00
存货	180,331,009.46	220,384,384.36	197,769,617.18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5,308,067.82	19,800,000.00	21,041,237.08
流动资产合计	1,826,075,153.44	1,976,280,032.80	1,739,883,868.6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11,519,304.88	31,653,143.73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1,022,648.53	1,997,527.97	2,926,869.67
长期股权投资	1,245,116,082.15	1,326,152,269.48	1,307,719,191.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30,938,015.24	133,868,969.88	159,223,598.61
投资性房地产	68,805,012.58	87,225,646.21	92,143,018.58
固定资产	61,082,494.67	97,594,075.64	105,401,555.85
在建工程	-	301,886.79	1,540,916.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	-
无形资产	15,498,463.57	16,751,567.87	26,598,977.48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428,940.00	750,645.00	1,072,35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469,802.56	24,775,304.51	21,278,645.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47,361,459.30	1,700,937,198.23	1,749,558,267.09
资产总计	3,373,436,612.74	3,677,217,231.03	3,489,442,135.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93,637,469.44	263,424,186.92	160,000,000.00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156,930,000.00	146,475,000.00	18,580,000.00
应付账款	110,447,858.04	292,552,063.15	344,593,680.49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127,645,090.81	90,786,480.09	263,621,947.70
应付职工薪酬	10,050,511.57	9,403,208.87	9,676,550.96
应交税费	11,880,510.80	26,197,669.91	33,345,191.99
其他应付款	237,730,533.36	751,188,738.38	569,802,306.48
其中：应付利息	-	-	238,486.11
应付股利	1,000,000.00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50,875.00	30,035,291.67	-
其他流动负债	27,989,808.21	4,467,387.33	-
流动负债合计	991,362,657.23	1,614,530,026.32	1,399,619,677.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000,000.00	-	30,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2,331,666.33	4,950,600.72	7,525,892.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866,614.75	7,830,493.64	7,729,041.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198,281.08	12,781,094.36	45,254,933.97
负债合计	1,027,560,938.31	1,627,311,120.68	1,444,874,611.5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34,992,000.00	334,992,000.00	334,992,000.00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818,036,499.27	814,517,052.02	807,938,778.72
减：库存股	11,077,650.68	11,077,650.68	-
其他综合收益	811,589.30	11,441.80	11,441.80
专项储备	1,085,070.33	-	-
盈余公积	164,138,392.60	129,079,140.30	121,973,740.37
未分配利润	1,037,889,773.61	782,384,126.91	779,651,563.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45,875,674.43	2,049,906,110.35	2,044,567,524.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73,436,612.74	3,677,217,231.03	3,489,442,135.71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31,348,117.71	1,671,534,826.42	1,120,652,674.97
减：营业成本	1,351,513,808.57	1,393,667,492.92	911,872,728.36
税金及附加	4,962,842.14	8,080,409.62	8,661,404.26
销售费用	38,443,212.21	69,091,640.47	33,535,060.20
管理费用	69,922,092.21	66,045,744.99	85,648,642.87
研发费用	6,410,606.67	6,348,947.50	6,256,093.16
财务费用	16,103,640.30	19,673,761.39	4,157,971.92
其中：利息费用	16,920,926.34	16,706,982.95	3,515,812.18
利息收入	1,436,482.79	1,152,494.16	1,271,406.56
加：其他收益	1,102,220.95	2,045,006.56	3,169,768.7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5,150,883.71	10,336,007.00	108,565,998.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146,000.00	-14,405,300.00	-3,562,200.0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27,096.88	-32,354,603.49	-5,694,144.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07,760.59	-	-23,900,0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29,004.44	14,336,769.50	-14,158.4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4,093,167.24	88,584,709.10	149,086,038.30
加：营业外收入	-	462,626.94	3,270.42
减：营业外支出	1,089,462.92	2,562,977.82	6,706,555.2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3,003,704.32	86,484,358.22	142,382,753.50
减：所得税费用	2,411,181.32	15,430,358.94	9,889,758.5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0,592,523.00	71,053,999.28	132,492,994.9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0,592,523.00	71,053,999.28	132,492,994.9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0,147.50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5. 其他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800,147.50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00,147.50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7. 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51,392,670.50	71,053,999.28	132,492,994.95
七、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50,613,726.43	1,440,736,453.31	1,141,184,024.02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58,682.06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13,890.43	16,850,441.34	14,449,472.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60,286,298.92	1,457,586,894.65	1,155,633,497.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2,649,956.71	1,407,698,889.67	1,051,648,138.6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232,722.36	48,317,606.33	45,431,846.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666,071.00	71,048,148.77	49,683,487.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576,291.62	99,893,514.39	79,983,100.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07,125,041.69	1,626,958,159.16	1,226,746,572.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161,257.23	-169,371,264.51	-71,113,075.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1,968,897.08	35,816,635.52	69,243,775.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7,267,612.64	8,429,816.22	40,468,423.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690,671.00	733,716.11	98,855.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7,746,861.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9,927,180.72	72,727,028.85	112,811,054.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4,963.19	4,857,923.80	26,996,002.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9,030,685.50	31,463,342.90	53,684,402.9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246,86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032,509.69	36,321,266.70	80,680,405.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05,328.97	36,405,762.15	32,130,649.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2,105,677.14	626,635,379.88	247,950,000.00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95,293,935.43	689,692,369.53	277,052,914.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7,399,612.57	1,316,327,749.41	525,002,914.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34,944,077.14	526,041,379.88	397,7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5,948,550.34	75,092,831.70	53,754,946.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5,607,558.71	674,835,528.59	77,097,620.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6,500,186.19	1,275,969,740.17	528,602,567.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99,426.38	40,358,009.24	-3,599,652.4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44,645.36	-92,607,493.12	-42,582,078.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313,826.79	284,921,319.91	327,503,398.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269,181.43	192,313,826.79	284,921,319.91

（三）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合并报告范围变化情况如下：

1、合并范围增加

序号	公司名称	变化情况	取得方式或处置方式
2022 年度			
1	宁夏景源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增加	出资设立
2	哈密青龙管业有限公司	增加	出资设立
2021 年度			
1	银川银宁塑料管材有限公司	增加	出资设立
2	宁夏恒睿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增加	出资设立
2020 年度			
1	宁夏青龙钢塑复合管有限公司	增加	出资设立
2	山西青龙泰源管业有限公司	增加	出资设立
3	宁夏青龙塑胶销售有限公司	增加	出资设立
4	内乡县庆隆商贸有限公司	增加	出资设立
5	唐山海龙管业销售有限公司	增加	出资设立
6	宁夏青龙水泥制品销售有限公司	增加	出资设立
7	河南青龙企业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增加	出资设立

2、合并范围减少

序号	公司名称	变化情况	取得方式或处置方式
2022 年度			
1	敦煌青龙管业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2	宁夏青龙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3	宁夏青龙塑胶销售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4	宁夏青龙水泥制品销售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5	河南青龙企业营销策划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6	福建青龙管业有限责任公司	减少	破产移交
7	天津班匠装配式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减少	注销
2021 年度			
1	内蒙古青龙管业有限责任公司	减少	注销
2	甘肃兴水管业有限责任公司	减少	注销
2020 年度			
1	宁夏新科青龙管道有限公司	减少	股权转让

（四）公司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 2020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 年度	7.53%	0.50	0.50
	2021 年度	6.69%	0.43	0.43
	2020 年度	8.29%	0.50	0.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 年度	6.55%	0.44	0.44
	2021 年度	6.12%	0.39	0.39
	2020 年度	6.06%	0.37	0.37

（五）公司财务状况分析

1、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39,038.72	9.37%	34,152.10	8.50%	50,676.14	13.8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150.00	2.92%	10,700.00	2.66%	23.40	0.01%
衍生金融资产	94.14	0.02%	-	-	-	-
应收票据	2,177.03	0.52%	6,127.98	1.53%	5,047.57	1.38%
应收账款	154,442.93	37.07%	132,419.04	32.96%	96,721.40	26.46%
预付款项	17,079.37	4.10%	8,062.69	2.01%	4,636.25	1.27%
其他应收款	7,683.92	1.84%	10,039.45	2.50%	6,192.46	1.69%
存货	59,019.86	14.17%	74,295.81	18.49%	69,355.97	18.97%
其他流动资产	17,024.09	4.09%	12,508.33	3.11%	11,155.82	3.05%
流动资产合计	308,710.05	74.11%	288,305.39	71.76%	243,809.01	66.70%
发放贷款和垫款	4,006.72	0.96%	4,249.11	1.06%	5,784.68	1.58%
债权投资	-	-	1,151.93	0.29%	3,165.31	0.87%
长期应收款	102.26	0.02%	199.75	0.05%	292.69	0.08%
长期股权投资	838.39	0.20%	1,567.63	0.39%	1,465.74	0.4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938.95	3.11%	13,232.05	3.29%	15,922.36	4.36%
投资性房地产	6,880.50	1.65%	8,722.56	2.17%	9,214.30	2.52%
固定资产	46,241.31	11.10%	51,920.53	12.92%	48,715.61	13.33%
在建工程	8,385.25	2.01%	3,396.11	0.85%	7,026.61	1.92%
使用权资产	131.48	0.03%	-	-	-	-
无形资产	13,845.14	3.32%	14,983.06	3.73%	16,351.84	4.47%
开发支出	58.73	0.01%	-	-	-	-
商誉	8,946.67	2.15%	8,946.67	2.23%	8,946.67	2.45%
长期待摊费用	63.18	0.02%	354.69	0.09%	322.36	0.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21.45	1.30%	4,723.17	1.18%	4,514.00	1.2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7,860.04	25.89%	113,447.26	28.24%	121,722.18	33.30%
资产总计	416,570.09	100.00%	401,752.65	100.00%	365,531.19	100.00%

2020年末、2021年末及2022年末，公司的总资产分别为365,531.19万元、401,752.65万元及416,570.09万元，总体呈现上升趋势；在资产结构方面，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66.70%、71.76%及74.11%，其占比逐期递增，资产结构整体较为稳定。

2、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结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52,335.42	31.75%	49,383.40	29.30%	26,025.64	17.94%
应付票据	7,141.69	4.33%	8,147.50	4.83%	1,858.00	1.28%
应付账款	41,501.19	25.18%	40,897.61	24.27%	38,695.59	26.68%
合同负债	15,278.09	9.27%	18,181.23	10.79%	35,647.03	24.58%
应付职工薪酬	9,098.68	5.52%	9,729.90	5.77%	8,220.02	5.67%
应交税费	10,884.78	6.60%	7,560.06	4.49%	8,091.87	5.58%
其他应付款	15,346.78	9.31%	21,829.73	12.95%	15,440.79	10.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4.14	0.94%	4,607.15	2.73%	1,878.69	1.30%
其他流动负债	3,636.11	2.21%	2,918.97	1.73%	-	-
流动负债合计	156,776.88	95.10%	163,255.55	96.86%	135,857.63	93.67%
长期借款	3,000.00	1.82%	-	-	3,000.00	2.07%
租赁负债	84.78	0.05%	-	-	-	-
长期应付款	-	-	-	-	730.01	0.50%
预计负债	179.47	0.11%	179.47	0.11%	-	-
递延收益	2,759.93	1.67%	2,746.13	1.63%	2,946.62	2.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45.47	1.24%	2,359.46	1.40%	2,502.84	1.73%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69.65	4.90%	5,285.06	3.14%	9,179.47	6.33%
负债合计	164,846.53	100.00%	168,540.61	100.00%	145,037.11	100.00%

2020年末、2021年末及2022年末，公司的总负债分别为145,037.11万元、168,540.61万元及164,846.53万元，总体呈现下降趋势；在负债结构方面，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93.67%、96.86%及95.10%，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构成，公司负债结构相对稳定。

3、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指标（合并口径）如下表所示：

指标	2022年 12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97	1.77	1.79
速动比率（倍）	1.59	1.31	1.28
资产负债率	39.57%	41.95%	39.68%
指标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1,752.56	29,702.60	28,966.12
利息保障倍数（倍）	9.71	8.15	87.21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总计；

4、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及其他非流动资产摊销+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摊销；

5、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从短期偿债能力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及速动比率相对稳定，公司流动资产的流动性较好，短期偿债能力稳中略升。

从长期偿债指标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稳中略降。2020年度利息保障倍数较报告期各期显著较高，主要系公司2020年收到财政贴息12,390,000.00元用于冲减利息支出。

4、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运营能力相关指标如下表所示：

指标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存货周转率（次）	2.78	2.48	2.3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55	1.85	1.90
总资产周转率	0.63	0.63	0.57

注：1、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期初期末存货平均余额；

2、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3、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期初期末资产总计平均余额。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及总资产周转率相对稳定，并且在2022年度，呈现相较2021年度稳中略升的趋势，公司营运能力、回款情况均有所提升。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总体水平相对较低，总体较为稳定，主要系公司客户大多为政府机构、央企国企、事业单位等，该类客户付款周期相对较长。

5、公司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营业收入	257,223.02	5.65%	243,470.90	18.14%	206,085.85	3.25%
营业利润	20,683.94	13.06%	18,294.68	-14.30%	21,346.58	5.55%
净利润	19,191.12	23.35%	15,557.75	-11.97%	17,673.06	11.31%
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821.73	17.60%	14,303.78	-14.59%	16,746.60	6.78%

报告期各期，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206,085.85 万元、243,470.90 万元及 257,223.02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分别为 16,746.60 万元、14,303.78 万元及 16,821.73 万元。

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的情况下利润有所下滑，主要系公司积极拓展业务，2021 年度公司主要产品混凝土管、复合钢管销售额上涨，故营业收入有所上升；但受大宗商品价格上涨影响，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聚乙烯、聚氯乙烯、预应力钢丝、冷板、热板、水泥均有不同程度涨价，故公司利润有所下滑。2022 年度，公司核心业务收入稳步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7,223.0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65%。

四、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含 4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投资于以下项目。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
1	年产 70Km PCCP 管材生产项目	25,882.54	22,000.00
2	年产 7 万吨防腐钢管生产项目	24,588.79	18,000.00
合计		50,471.33	40,000.0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

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在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上述项目资金需要，公司将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宁夏青龙管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五、公司利润分配情况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条款，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利润分配政策

（1）分配原则：公司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分配条件：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盈利，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数，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

（3）分配周期：公司原则上按年进行利润分配，并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和特别利润分配；

（4）分配方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应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5）现金分红条件：除非不符合利润分配条件，否则公司每年度应当至少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一次；

（6）股票分红条件：公司根据盈利情况和现金流状况，为满足股本扩张的需要或合理调整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可以采取股票方式分配利润；

（7）公司拟采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的，公司董事会应当综

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8) 可分配利润：公司按《公司章程》规定确定可供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

(9) 现金分红最低限：在不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前提下，公司在任一连续三年中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得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确因特殊原因不能达到上述比例的，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大会作特别说明；

(10) 保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现金分红方案；利润分配应当符合《公司章程》中关于全体股东参与分配的比例、违规分配的退还、禁止参与分配的股份的规定；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公司在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其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被占用的资金。

2、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 董事会根据公司的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分红建议和制订利润分配方案；制订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报告期盈利但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分配预案的，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2) 董事会提出的分红建议和制订的利润分配方案，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畅通信息沟通渠道，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 对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

(4) 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调整或变更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规划的，应从保护股东权益出发，由董事会进行详细论证，由独立董事发表明确意见，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 董事会审议调整或变更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或者审议制定或调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须经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以及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审议批准调整或变更现金分红政策或审议事项涉及章程修改的，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6) 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公司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的情况、董事会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以及董事会、股东大会关于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公司对有关利润分配事项应当及时进行信息披露。独立董事按《公司章程》规定对利润分配预案、利润分配政策、股东回报规划发表的独立意见应当在董事会决议公告中一并披露；

公司应当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和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当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报告期盈利但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分配预案的，还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以及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3、公司调整或变更利润分配政策的条件

(1) 现有利润分配政策已不符合公司外部经营环境或自身经营状况的要求；

- (2)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 (3)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规范性文件中规定确有必要对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者变更的其他情形。

(二) 2023年-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公司董事会在兼顾公司持续发展的基础上，通过充分论证，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趋势、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各项可能影响利润分配的因素，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制订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年—2025年）》。其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制定本规划考虑的因素

公司制定股东回报规划着眼于公司的长远和可持续发展，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能力、经营模式、发展阶段、投资资金需求、现金流状况、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平衡股东的投资回报和公司未来发展的资金需要，建立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规划与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保证现金分红信息披露的真实性。

2、本规划的制定原则

(1) 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需充分考虑和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

(2) 公司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需处理好公司的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3) 公司制定的股东回报规划应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利润分配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4) 在具备《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且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规划的前提下，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且每年度应

当至少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一次。

3、公司未来三年（2023年-2025年）的具体股东回报规划

（1）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来进行利润分配，在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应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2）利润分配期间间隔

原则上公司每年至少应进行一次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配。

（3）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未来三年内，公司将坚持以现金分红为主，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在不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前提下，公司在任一连续三年中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得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确因特殊原因不能达到上述比例的，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大会作特别说明。

公司还将根据年度盈利情况和现金流状况，在保证最低现金分红比例和公司股本规模与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为保持股本扩张与业绩增长相适应，可以采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4）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拟采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的，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

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参考《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的标准可参考《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第六章之 6.1.3 条的相关规定。

4、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和调整机制

（1）公司应根据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至少每三年重新修订一次《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2）因外部经营环境或公司自身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确有必要对公司既定的三年回报规划进行调整的，新的股东回报规划应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关调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由董事会制定，由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发表意见，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审议批准。

（三）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1、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0 年度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7,466,010.77 元，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834,875,930.92 元。董事会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34,992,000 股扣除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8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60,176,160.00 元（含税）。2020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2、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9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 年度

利润分配预案》。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1 年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3,037,754.68 元，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909,592,250.00 元。董事会以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34,992,000 股扣除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1,505,200 股）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1.8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60,027,624 元（含税）。2021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505,200 股，成交总金额为 11,075,943.00 元（不含交易费用），应纳入 2021 年度现金分红相关比例计算。

3、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8,217,330.53 元，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982,722,704.2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037,889,773.61 元。董事会以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34,992,000 股扣除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1,505,200 股）后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 2.00 元（含税），预计本次利润分配 66,697,360.00 元（含税）。2022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 现金分红 金额	现金分红总额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净利润	现金分红比例

2022 年度	66,697,360.00	-	66,697,360.00	168,217,330.53	39.65%
2021 年度	60,027,624.00	11,075,943.00	71,103,567.00	143,037,754.68	49.71%
2020 年度	60,176,160.00	-	60,176,160.00	167,466,010.77	35.93%
最近三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159,573,698.66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年年均净利润的比例					124.07%

注：根据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

最近三年公司以现金分红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197,977,087.00 元，占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124.07%。公司近三年的利润分配符合中国证监会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公司最近三年未分配利润的使用情况

2020 年度至 2022 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及向公司股东分红后，每年剩余的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主要用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

特此公告。

宁夏青龙管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7 日